##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 会议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于 2022年1月24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 3号公司5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4日 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,实际出席监事 5 名,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重庆三峰环境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认为: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,并将结项后 的节余募集资金约 18,725.73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有助于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,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况。此事项内部决策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 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《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

综上所述, 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。

表决结果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